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: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:王舒霈

電話: 03-5216121#273

電子信箱: 05281@ems. hccg. gov. tw

受文者:新竹市立光武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3月29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字第110005525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0055250A00\_ATTCH1.pdf)

主旨: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0年海洋教育創新教學 優質團隊選拔」實施計畫1份(如附件),詳如說明,請查 照。

## 說明:

一、依據該署110年3月2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30256號函辦理。

## 二、報名方式:

## (一)由本府推薦:

- 1、旨揭計畫分為國小組、國中組及高中職組共三組,各組分別評選,由本府推薦市立及私立國中小、市立高中各組1至10個學校團隊(不得跨校組隊),請有意願參加評選之學校於110年6月30日(星期三)前將報名表及相關文件紙本、光碟送至本府承辦人處,由本府函送主辦單位參加評選。如各組報名學校未足額,本府將予發文推薦,如超過10個學校報名,則由本府另行公告入選名單,再發文推薦。
- 2、各市立及私立國中小、市立高中一律由本府推薦,不





得自行報名。

- (二)自行報名:(無需報府)
  - 該署管轄之國、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及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之教師團隊,可逕自掛號郵寄報名表報名
    (各校限1隊)。
  - 2、跨校團隊一律採自行報名(每團隊由同級學校2校以上組成)。
- 三、如有何問題請逕洽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-吳小姐,電話: (02) 2462-2192轉1248。

正本: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

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:新竹市政府教育處電2021/03/29文



